

選課注意事項（很重要！請務必詳閱）

項次	注意事項
1	學生上課須從開學第一天起全程參與，並對授課老師負責，不得以尚未完成加選作為缺課之理由，老師於開學第一週有權對「缺課」之同學作不准加退選之決定。
2	請注意所選課程是否有先修或擋修課程之限制，外文課程應注意先後修順序，例如未修日文(1)者，不得跳修日文(2)，法文、德文、西班牙文等亦同。
3	大學部「必修課」由系統預先帶入課表；惟「選修課」請自行上網點選。
4	①碩（專）、博士班「所有課程」，請研究生自行加選，系統不預先帶入課表。 ②碩（專）三年級以上研究生，須一直加選論文至畢業為止。 ③博士生須通過博士資格考，才可加選博士論文。
5	欲選修外系之課程，應先至外系查詢課程之專業性及限制規定，並瞭解本系開放修讀外系學分限制與規定，避免本系不承認修讀外系學分情形。
6	網路無法退選，表示已經達到開課人數下限，無法再辦理退選。 ①日、進四技：「必修課」最低 20 人，「選修課」最低 15 人。 ②碩士班最低 5 人，③碩專班最低 7 人，④博士班最低 1 人。
7	網路無法加選，表示教室座位已達滿額，或因教材儀器之限制，無法再增加選課名額，應屆畢業生、延修生、轉(復)學生若無法加選「必修課」，請以人工加選。
8	選課總學分數是否符合規定（是否學分數不足或超過學分上限）： ①「日四技」及「產專班」123 年級不得「少於」最低 12 學分。 ②「日四技」、「產專班」4 年級與「進四技」1 至 4 年級不得「少於」最低 9 學分。 ③「日四技」與「進四技」各年級均不得「多於」28 學分。 ④「碩（專）、博士研究生」均不得多於 15 學分，最低應修一科目。
9	應屆畢業班學生，應詳細檢查歷年所修科目、學分及有關畢業條件是否已達成，如有缺修及未達畢業條件情形應在當年及時補修(救)，以免屆時無法如期畢業。
10	①英文重修級數(例如第三級被當)，重修必須選原級數(例如英文第三級)。 ②英聽重修級數(例如 A2 被當)，重修必須選原級數(例如英聽 A2)。
11	大二體育選項，限日間部大二學生修讀，大一學生請勿選讀。
12	日間部四年級應屆畢業生及三年級須於大四校外實習，必須於本學期日間部未開設原課程時，始可申請跨進修部修讀。
13	自 105-2 學期起，進四技(含產專班)之「必修」課程開放網路退選至課程達到最低 20 人為限。
14	日間部四年級應屆畢業生及三年級須於大四校外實習，如欲返校修課必須向系上申請「返校修課同意書」，填妥後送課務組辦理人工加選作業；於本學期日間部未開設原課程時，始可申請跨進修部修讀。

107~111 學年度入學之通識課程規定，畢業前應修讀 6 門課程，各學院規定如下表：

農學院	人文學科(2門)	社會科學(3門)		數理與應用科學(1門)
工學院	人文學科(2門)	社會科學(3門)	自然與生命科學(1門)	
管理學院	人文學科(2門)	社會科學(2門)	自然與生命科學(1門)	數理與應用科學(1門)
人文學院	人文學科(2門)	社會科學(2門)	自然與生命科學(1門)	數理與應用科學(1門)
國際學院	人文學科(2門)	社會科學(3門)		數理與應用科學(1門)
獸醫學院	人文學科(2門)	社會科學(3門)		數理與應用科學(1門)
智慧機電	人文學科(2門)	社會科學(3門)	自然與生命科學(1門)	